

式解決爭議，使東海成為「和平與合作之海」。

三、我政府推動「活路外交」，務實拓展我國國際空間，於改善兩岸關係之同時，亦維持與美日等各國之友好關係，使我國對外關係獲致長足具體進展。我國與美日共享自由、民主、法治，各層面交流密切，並存在深厚信賴與情誼。關於美日擬修訂「美日防衛合作指針」，外交部將持續關注，並將就其修訂內容研提評估報告。

四、國防部將透過駐日軍協組密切關注後續議題發展，觀察美方是否為求妥協，對釣魚臺主權產生影響，並經與日本、美國之正式對話管道或二軌學術交流，向各方傳達我政府對釣魚臺之主權立場。此外，國軍亦加強對東海、釣魚臺海空域之情監偵作為，掌握日方機、艦在當地活動動態，以能對突發事變早期預警，妥採應處作為，並遵總統「海巡護漁民、海軍挺海巡」指導，在聯合作戰指揮中心（JOCC）掌控指揮之下，國軍策應海巡維權執法任務。

（五）行政院函送陳委員根德就強化防災演練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2 年 11 月 11 日院臺專字第 1020066358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4-6-208）

陳委員就強化防災演練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為貫徹「災害防救法」之施行，加強宣導 921 國家防災日，業由行政院統籌規劃於本（102）年 9 月 13 日辦理「102 年國家防災日整體活動」，並由內政部主辦「102 年國家防災日地震災害狀況推演」，藉以檢驗地震發生時，政府面臨震災重大災情之危機處理及各機關分析研判災情、應變調度救災資源之能力。
- 二、本次推演狀況主要參考歷年中外地震情境，模擬中部彰化斷層發生芮氏規模 6.9 地震，部分地區最大震度達 7 級，造成中彰投地區多起重大災情，模擬處置地震發生後 3 天（72 小時）內中央及地方政府針對地震相關災情應變處置對策之推演，主要演練項目包括全國學生地震避難掩護演練、交通關鍵基礎設施強震演習，以及地震災害狀況推演等，茲說明如下：
  - （一）全國學生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於當日上午 9 時 21 分同時實施地震避難掩護動作（蹲下、掩護、穩住）演練，期能提升全國高中（職）以下各級學校超過 300 萬名師生對地震避難掩護之認識，並發揮地震避難掩護之教育宣導功效。
  - （二）交通關鍵基礎設施強震演習：由交通部擇定臺鐵局成功站辦理演練，檢驗交通單位危機應變與因應能力，期能有效降低地震對交通基礎設施之影響；另當日並於臺鐵局及高鐵局各車站及列車上播放地震避難宣導影片，以建立旅客正確防震觀念。
  - （三）地震災害狀況推演：於新北市大坪林開設中央災害應變中心，並於南投縣竹山鎮開設前進協調所同步進行推演；另協調臺中市、彰化縣及南投縣政府等災害應變中心配合參演，以檢驗中央與地方政府間聯防救援機制之運作情形及面對大型震災之危機處理能力。

（六）行政院函送陳委員根德就強化複合型災害之減災避災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2 年 11 月 11 日院臺專字第 1020066360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4-6-210）